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10年度 親職教養實踐工作坊

- **活動目的:**透過工作坊形式,協助父母了解有關子女發展特徵及特質,並藉由正向的教養觀念及知能介紹,提升家長親職教養能力。
- **參加對象:**家有幼兒期(0~6歲)子女之家長,為**鼓勵男性照顧者參與**,**幼兒期(0~6歲)家長(父母)共同報名者優先錄取**,每梯次以20人為限,未滿12人不開班。
- **活動地點:**本中心2樓視聽室(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)。
- **報名方式:**自110年10月11日起開放線上報名,無法使用線上報名者,亦可傳真報名,並於10月20日於中心網站訊息公告錄取名單。
- **研習時數:**全程參與者核予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」、「教師研習時數」及「愛的存款簿」7小時。
- **工作坊內容與講師:**
講題:情緒教養,從家庭開始
講師:李依親臨床心理師
經歷:長庚醫院兒童心智科臨床心理師
現職:IEQ愛互動心理師團隊、新田心理治療所臨床心理師、桃園市特教專業團隊巡迴心理師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
10/24 (日)	09:00-10:20	主題:情緒可以教嗎? 了解幼兒的情緒發展,並說明為什麼情緒可以教。
	10:30-12:00	主題:認識情緒這回事 什麼是情緒?練習區辨事件、情緒、行為,介紹六大基本情緒,並理解情緒運作的原理。
	13:00-15:00	主題:教出高EQ的小孩 什麼是EQ?EQ包含五大核心能力,練習分辨孩子五大能力的表現。使用技巧教出高EQ小孩,並進行實作演練。
	15:10-17:00	主題:做個有EQ的父母 小孩要高EQ,爸媽除了要會教,自身也需具有示範的能力。介紹爸媽具備高EQ的方法,並進行實作體驗。

- **注意事項:**
 1. 本課程為家長課程,不提供托育服務,亦不接受旁聽課程。
 2. 為確保工作坊品質,報名者需**全程參與**。
 3. 課程全程免費,請珍惜學習資源並準時參加,遲到超過20分鐘者,不開放入場;報名後因故無法出席,請於課程前來電取消;課程當天無故缺席者,111年將不再受理相關課程報名。
 4. 本活動無提供停車位,會場週邊停車不易,開車民眾請將汽車停放至付費停車格或附近停車場。
 5. 為落實防疫,參與民眾需**全程配戴口罩**,並配合實名制入場、落實個人防護措施及量測體溫,額溫超過37.5度之民眾,請聯繫1922防疫專線並盡快就醫,當日恕不開放入內參與課程,敬請見諒。
 6. 因場地防疫限制,**本課程中午不供餐**,敬請自理,僅於課程結束時提供餐盒。
- 備註:※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本中心網站(<https://family.tycg.gov.tw/>)下載。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110年度「親職教養實踐工作坊」 報名表

【10/24(日)場次】

姓 名		性 別		年 齡	
聯絡電話		電子郵件信箱			
子 女 數	名	子女年齡	/	/	/
夫妻共同 參與課程	☐ 是, 伴侶姓名為【 】 ☐ 否				

報名表請傳真至03-3333063

(請於傳真後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, 洽詢電話03-3366885#25)。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, 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:

1. 蒐集之目的: 統計報名人數、分析參與者背景、活動通知及製作彙刊等活動相關作業。
2.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: 包含姓名、性別、年齡、職業、學歷、電子信箱、電話。
3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:
 - (1) 期間: 您的電子信箱將輸入本中心電子報發送系統, 您將不定期收到本中心電子報, 直至您上網取消訂閱電子報; 其餘個人資料, 於活動結束後, 即不再使用。
 - (2) 地區: 您的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機關內部使用。
 - (3) 對象及方式: 您的個人資料將僅用於本中心活動通知。
4. 個人資料之權利: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, 來電03-3366885行使相關權力。
5. 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, 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次活動。
6. 如果您同意以上條款, 再開始進行報名動作(報名完畢後, 代表您已閱畢本次活動報名之個資告知事項, 並同意本中心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)。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 330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 電話: 03-3366885
 傳真: 03-3333063
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



【印刷品】